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關於立法會林倫偉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5年3月6日第211/E185/VII/GPAL/2025號函轉來林倫偉議員於2025年2月28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3月7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根據第31/99/M號法令《精神衛生制度》，當精神病患者出現嚴重的精神紊亂，而該狀況會危及其本身或他人的人身安全或財產法益，且其拒絕接受治療，經衛生局局長批准，可允許臨時的強制性住院，並必須於72小時內將住院決定交由有權限的法院確認。如法院不同意，需即時終止強制性住院的措施。因此，上述法令已確保相關措施適度並受司法監督，保障了精神病患者的權益。

在實際執行方面，現時已建立完善的跨部門合作機制，當衛生局接獲疑似符合法定強制性住院的個案通報時，精神科外展隊及專科醫生會對個案進行評估，以確認其精神紊亂的程度；若符合法定強制性住院的情況，在取得衛生局局長的批准後，會作出相關安排。如個案強烈抗拒，精神科外展隊會與家屬或社工合作，並聯同警方及消防救護單位，共同把患者送至仁伯爵綜合醫院，以進行臨時的強制性住院。

在精神心理服務方面，衛生局已於9間衛生中心設立心理保健門診，並持續資助2間非牟利機構提供心理治療服務；而仁伯爵綜合醫院精神科與衛生中心和非牟利機構建立了緊急聯繫機制跟進轉介個案，並於急診部提供24小時精神科專科服務，即時處理緊急情況。因應各精神病患者的不同性和特殊性，衛生局制定個人化的治療方案，為患者提供具針對性的治療和跟進。

至2024年，衛生局有精神科專科醫生16名和心理範疇高級技術員25名，其他公共部門有心理治療師6名，以及私人執業的精神科專科醫生3名、心理治療師58名，現時全澳的精神心理專業人員共有108名，聯合不同持份者的協作，能滿足居民所需之精神衛生服務。衛生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將持續培養更多的精神科專科醫生，強化精神心理服務團隊建設。

社會工作局十分關注精神病康復者在社區生活的情況，透過4間設有社區支援服務的受資助精神康復日間中心，以外展及跨專業合作的方式，為在社區生活的康復者提供支援。服務內容包括：制訂個人化的康復計劃、定期電話追蹤、熱線關懷網絡支援、上門送暖及家訪等，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適時的情緒輔導、教育及關懷。上述設施均設有個案風險評估機制，為處於高風險的社區個案提供即時的外展支援、緊急送院、陪診、家居陪伴、短期及緊急住宿等服務，陪同個案面對及過渡情緒低谷。此外，持續增撥資源以擴展社區支援服務名額，同時透過“員工培訓資助計劃”，提升前線社工、心理輔導員、臨床心理治療師的專業介入能力。藉著“日間精神康復服務設施朋輩支援服務計劃”，培訓精神病康復者成為朋輩支援服務員，協助康復設施推行活動及服務，並以“過來人”身份分享個人復原經驗。

特區政府正開展下一階段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的規劃和籌備工作，因應社會發展的需要，與相關的康復服務設施同行，完善社區心理健康的服務。

未來，特區政府透過重組的健康城市委員會，加強政府跨部門間合作、聯動社團機構的力量，發揮協同效應，落實資源下沉至社區。在促進居民身心健康方面，衛生局將加強心理健康服務，社會工作局和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將強化社區和校園的心理支援，體育局和文化局將提升居民的身體素質和文化氛圍，共同推動“幸福澳門”的建設。

衛生局局長
羅奕龍